

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 105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記錄

(會議紀錄於 105.09.09 日奉核公告)第 1 頁共 3 頁

壹、時間：105 年 9 月 06 日(星期二)上午 11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校 4 樓會議室

參、出席：人員如簽到表

紀錄：耿翠華

肆、主席報告(莊國彰校長)：應出席人數 25 人，實際出席人數 17 人已達半數，
宣布會議開始。

伍、主席校務報告：

首先感謝各位委員出席本次臨時校務會，上次二個提案均已照案執行中，本次提案是修正本校「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」設置要點，依據教育局函頒「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」中規定，須於校務會議通過。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、依據北市教中字第 10532014500 號函辦理，將原訂定「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審查委員會」設置要點，修正為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「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」設置要點，提請討論通過？

提案人說明：本案係依據「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」第八點之規定：「學校應組成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(原學生成績評量審查委員會)，審查第三點各款之評量紀錄及審查學生成績評量之相關事宜」，配合修正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「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」設置要點與組織、職掌等內容，請各委員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本案經出席委員 17 人(2 人離席)充分討論後，在場 15 位委員(主席未參與表決)全體舉手人贊成，同意人數超過出席人數半數，本設置要點(草案)修正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11 時 30 分

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 105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記錄

(會議紀錄於 105.09.09 日奉核公告)第 2 頁共 3 頁

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 105 學年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提案彙整(共 1 案)

| 編號 | 案由 | 提案人 | 說明 |
|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1 | <p>依據北市教中字第 10532014500 號函辦理，將原訂定「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審查委員會」設置要點，修正為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「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」設置要點，提請討論通過</p> | <p>教務處 陳美伶</p> | <p>依據「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」第八點之規定：「學校應組成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(原學生成績評量審查委員會)，審查第三點各款之評量紀錄及審查學生成績評量之相關事宜」，配合修正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「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」設置要點與組織、職掌等內容(詳提案資料與參考資料)</p> |
| | <p>以下空白</p> | | |

提案一

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「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」設置要點

本設置要點自 96 年 1 月 25 日校務會議通過
本設置要點經 105 年 9 月 6 日校務會議第一次修訂通過

一、依據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3 月 8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532014500 號函頒「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」辦理。

二、組織：本小組由教務主任擔任召集人，遴聘成員組成之，任期為一年。

(一) 行政代表 7 人：

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
註冊組長、生教組長、特教組長、輔導組長。

(二) 教師代表 4 人：

七、八、九年級導師代表、專任教師代表。

(三) 教師會代表 1 人(由教師會推派)

(四) 家長會代表 1 人(由家長會推派)

(五) 特教家長代表 1 人(由特教家長選(推)代表)

三、職掌：

- (一) 研擬學習輔導與補救措施。
- (二) 審查學生日常生活表現之評量記錄。
- (三) 研議及審查學生成績評量之相關事宜。
- (四) 審核學生畢業資格。

四、本小組每學期召開乙次，必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會議召開時，視需要得請相關任課老師列席。

五、本小組開會時，應有二分之一以上成員出席，方得開議；出席成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，方得決議。

六、本設置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